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新建铝板带和电池箔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优化产业布局、提高市场综合竞争力、实现双轮驱动发展，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产业建设、运营经验和资金优势，计划在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投资新建年产 12 万吨厚度低于 0.5mm 铝板带和 4 万吨电池箔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21.4 亿元(人民币，下同)，建设周期为 20 个月。项目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新建铝板带和电池箔项目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情况及实施主体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年产 12 万吨厚度低于 0.5mm 铝板带和 4 万吨电池箔项目。
- 2、项目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新山铝产业示范园区。
- 3、项目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约 21.4 亿元（最终投资金额以项目实施后实际情况为准）。
- 4、项目建设期：建设周期为 20 个月（最终以项目建设实际进度为准）。
- 5、资金来源：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 6、项目规划及发展前景
 - （1）该项目拟占地约 300 亩，总投资约 21.4 亿元，项目建设期 20 个月，

分两期实施：一期为新建年产 12 万吨厚度低于 0.5mm 铝板带项目，预计 2024 年建成投产；二期为新建年产 4 万吨电池箔项目，预计 2025 年建成投产。

（2）市场方面，铝板带具有质轻、耐蚀、易加工、表面美观等优点，铝板带消费领域几乎涉及到国民经济的各行各业，主要包括建筑、包装容器、交通运输以及铝箔毛料等。2022 年我国铝板带总产量 1380 万吨（其中，铝箔坯料产量为 570 万吨，占铝板带总产量的 41.30%）。受益于广泛的应用领域以及应用技术的不断发展，铝板带市场需求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态势。

电池箔下游消费以动力电池、储能电池、数码电子产品三大领域为主。近年来，随着“碳中和”、“碳达峰”目标的提出，能源替代迫在眉睫，动力电池的发展进入爆发期。全球能源系统正在从传统的火力发电加速转变为以再生能源为主的能源结构，主要国家在储能领域全面发力，将带来储能电池市场高速发展的格局。

政策方面，国家已出台相关规划和产业政策，鼓励电池箔等铝加工项目建设，为铝板带及电池箔产业结构优化和技术升级指明了方向。2021 年由国家工信部发布的《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明确提出将高性能动力电池铝箔列为重点新材料。2022 年由国家发改委发布的《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明确将锂电池电极用铝箔列为鼓励项目。《广西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明确指出“十四五”期间，传统有色金属铝、铜深加工产业总产值规模达到 3,000 亿元……在汽车用铝、交通用铝、电子用铝、航天航空用铝、建筑用铝、高品质铝合金粉末、高纯铝等行业着重发力，重点完善上游配套产业，延伸下游产业，建设中国—东盟新兴铝产业基地、百色生态型铝产业示范基地……。

综上，铝板带和电池箔行业面临良好的国家政策环境，拥有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公司本次投资新建铝板带和电池箔项目具备可行性。

（二）项目实施主体

- 1、公司名称：大亚新能源材料科技（广西）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000MAD07WU74G
- 3、注册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田阳区百色市铝基新材料新山产业园区 XS-04-02-01 地块
-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五金产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有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

属合金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大亚新能源材料科技（广西）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是基于公司内在发展需求及相关产业发展机遇所做出的战略性选择。旨在立足于广西百色市的资源优势、经济发展专项政策优势，充分发挥公司的资金优势、产业建设、运营经验与内部核心优势，实现公司在电池箔铝加工领域的产业布局，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助推上市公司双轮驱动发展，提高市场综合竞争力，为上市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支撑。

（二）存在的风险

1、本项目建设周期较长，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为预估数，建成后产线达产、市场开拓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后期项目是否实施及何时实施将根据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经营管理等因素确定。后期项目是否能够顺利推进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投资项目存在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周期、市场变化以及上下游产业波动的影响等不确定因素，可能面临项目投资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3、本项目建设所需的能耗指标、土地、环评等尚未获得最终审批，能否顺利获得审批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审批不通过，存在无法开工或开工时间不确定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终止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本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影响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将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四、其他安排

（一）未来可能发生关联交易的相关安排

由于铝板带的品质对下游产品的成品率及产能利用率起决定性作用，国内铝箔企业所需板带大多自产自销。高质量铝板带在外销市场十分紧缺，只有技术实力雄厚、产品质量顶尖的少数企业能够外销优质铝板带。公司控股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亚集团”）一直专注于铝箔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包括软包箔、电容箔和电池箔等。大亚集团并无自有配套的上游铝板带生产线，上市公司铝板带项目投产后，大亚集团有可能向公司采购铝板带以满足其生产所需，从而有可能构成上市公司关联交易。

应对措施：公司将①从业务协同、共赢发展、权益保障等多角度审慎分析与控股股东开展上述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②若确有必要开展相关交易，严格遵循市场化原则，采取目前市场通行的“销售价格=电解铝+加工费”的成本加成定价法，依法签订相关协议；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未来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相关安排

二期电池箔项目建成后，公司预计新增年产4万吨电池箔业务，将导致控股股东大亚集团经营的业务与公司业务发生部分重合而构成同业竞争。

应对措施：大亚集团承诺在上市公司“年产4万吨电池箔项目”正式投产前，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将其涉及的与投资项目相关股权或资产转让给上市公司，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的途径对大亚集团的业务进行调整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若因大亚集团及下属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权益受到损害，大亚集团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30日